

苏黎世中国超额责任保险附加仅提供A类超额承保范围（无法获偿的财务损失）条款

以收取保费为前提，双方理解并同意对本保单做出如下修正：

1. 第一部分“**保险责任**”应包括如下段落：

如果**被保险个人**被提出任何**索赔**，该**被保险个人**的相关**财务损失**将由**保险人**代其赔付，但如果（i）**被保险公司**已经赔偿或支付此等**财物损失**；或者（ii）根据任何适用的法律、合同或约定，**被保险公司**被允许、被要求或不被禁止赔偿或支付给**被保险个人**此等**财务损失**，则**保险人**将不再承担赔偿责任。

2. 新增如下条款：

第七部分 除外责任

保险人无须为针对**被保险人**提起的以下**索赔**引起的**财务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 a. 针对**被保险个人**提出的**索赔**，且（i）**被保险公司**已经做出赔偿或支付；或者（ii）根据任何适用的法律、合同或约定，**被保险公司**被允许、被要求或不被禁止做出此等赔偿或支付；
- b. 针对**被保险公司**提出的**索赔**。

第八部分 代位追偿权

在赔偿**索赔**之后，**保险人**有权行使**被保险人**享有的全部追偿权。**保险人**在代位行使上述权利的过程中，**被保险人**应给予一切合理协助，其中包括签署所有合理必要的文件使得**保险人**可以以**被保险人的**名义采取法律行动（包括但不限于因**被保险公司**不向**被保险人**支付赔偿而对**被保险公司**采取法律行动）。

除非通过有关人员的书面供认书或相关诉讼或其他单独的诉讼或法律程序的判决或其他最终裁决可以确认该**被保险人**获取了非法利益或非法好处，或有故意不诚实或故意欺诈的行为或不行为，否则**保险人**将不得根据本保险单针对**被保险人行**行使代位追偿权。

本附加条款与主险条款相抵触之处，以本附加条款为准，本保险合同的所有其他条款、除外责任和条件维持不变。